《吴忠市利通区消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解释说明

一、制定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主线，全面推进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决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1. 制定依据

为全力推进利通区消防救援事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消防工作“十四五”规划》《吴忠市消防工作“十四五”规划》《吴忠市利通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和利通区消防救援事业发展实际，制定《吴忠市利通区消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以下简称《规划》）。

1. 主要任务
2. **加强基层末端管理**

贯彻落实自治区《关于加强乡镇（街道）村（社区）消防力量建设和火灾防控工作的实施意见》，推动8个乡镇建成“一委一办一中心”（即消安委、消安委办公室、消防服务中心）消防工作机构。

1. **加强消防安全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市政消火栓建设和维护管理，新增市政消火栓75个，确保建设率和完好率均达到98%以上。建成完善1个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1个消防主题公园，力争建成1个消防示范街等消防科普教育场馆。

1. **加强多种形式消防力量建设**

鼓励国家重点镇和经济发达镇建成专职消防队，配齐配强人员、车辆装备，千人村建成志愿消防队，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建强微型消防站，积极参与社会面火灾扑救和应急救援。

1. **加强消防救援生力军建设**

2021年至2025年累计新招录政府专职消防队员16人，继续加强消防文员队伍建设，确保消防文员与消防监督员比例达到1：1以上。

1. **加强技防措施落实**

依托物联网远程监控系统，2022年全部高危单位和高层公共建筑接入系统。2023年，设有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全部接入系统。

1. **加强地方经费投入**

按照自治区财政厅、消防救援总队联合印发的《宁夏回族自治区消防救援队伍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办法》有关要求，每年度全面落实地方消防保障经费。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宁夏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2022—2024年灭火救援装备发展规划〉 的通知》精神，加强高层、地下、石油化工等火灾以及山岳、水域、危化品泄漏、建筑物倒塌等灾害事故的攻坚装备配备，增配消防监督执法装备12套，火灾事故调查装备10套。

1. **加强消防职业保障**

按照《组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框架方案》、应急管理部等13部门《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有关优待工作的通知》要求，全面落实消防救援人员在子女入学等相应保障机制。将消防救援人员表彰奖励纳入地方表彰奖励范畴，建立完善与消防救援职业高危特点相适应的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消防文员职业保障机制。

1. **加强消防安全教育**

积极推进“互联网+”消防安全教育，深化“全民消防安全学习平台”线上教育运用，实现公众消防常识知晓 率达到70%以上，消防从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100%。